



大会

第十九届会议

2021年11月29日至12月3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3

通过议程

临时议程说明

项目 1. 会议开幕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34 条，第十八届会议主席将宣布大会第十九届会议开幕。

项目 2. 选举主席团成员¹

大会每届常会应在适当注意公平地域代表性的情况下从成员国代表中选出下列主席团成员：一名主席和九名副主席，以及每个主要委员会一名主席（议事规则第 35 条）。当选主席团成员将组成总务委员会。

选举主席

大会主席的选举由议事规则第 35 条和附录 A 规范。然而，当大会在维也纳总部以外的地方举行时，惯例是选举东道国的一名代表担任大会主席。第十八届会议主席本应从《章程》附件一 A 组国家名单的非洲国家中选举产生，但是，按照过去的惯例，各组国家名单的成员之间达成了一项协议，从 A 组国家名单的亚洲国家中选举第十八届会议主席。因此，大会第十九届会议应根据大会第十八届会议第 1 号工作文件中商定的主席人选更替，从 A 组国家名单的非洲国家中选举一名主席。

¹ 为确保主席团成员选举及各机关成员选举上的公平地域分配，必须考虑到《章程》附件一所列最新国家名单。截至本文件编写之日，该名单与 [PBC.35/15/Rev.1](#) 号文件所载名单相同。如该文件第 2 段所述，在进行选举之前，大会必须决定三个成员国（安提瓜和巴布达、基里巴斯和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究竟应当列入哪一组（A、B、C 或 D 组）国家名单。

为可持续性原因，本文件未作打印。敬请各位代表参阅所有文件的电子版。



选举主席团其他成员

九名副主席的选举应确保总务委员会具有代表性（议事规则第 35.3 条）。如大会决定设立主要委员会（见下文项目 4），大会还应为每个主要委员会选举一名主席。

项目 3. 通过议程

根据《章程》第 9.4(g)条的规定，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通过了 IDB.49/Dec.14 号决定所载大会第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拟提交大会核准的临时议程载于 GC.19/1 号文件。

项目 4. 工作安排

根据议事规则第 40 条，当选主席团成员将组成总务委员会。总务委员会应就设立主要委员会和大会任何其他会期机构向大会提出建议。它应向大会提出关于在全体会议、主要委员会和任何其他会期机构之间分配议程项目建议（议事规则第 42 条）。大会每届常会均设立一个主要委员会，由其处理所有实质性议程项目，以便使辩论重点更为突出，从而拟定出协商一致的決定和決議草案提交全体会议。工业发展理事会在 IDB.49/Dec.14 号决定(d)段中建议大会将临时议程各实质性项目分配给一个主要委员会。

而且，根据 IDB.49/Dec.14 号决定(e)段，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主席将为筹备大会第十九届会议举行会前非正式磋商。这些磋商的结果将提请大会注意。

根据 IDB.49/Dec.14 号决定(f)段，将促请成员国在 2021 年 11 月 8 日之前向这些磋商提交任何拟议的決定和決議草案。

在考虑工作安排时，应当考虑到 2020-2021 年方案和预算中的大会预算仅提供总共五个工作日的经费，包括全体会议、总务委员会、全权证书委员会、主要委员会和区域小组会议。而且，理事会在其关于大会筹备工作的決定（IDB.49/Dec.14）中，还同意在大会框架内举办一次工业发展问题论坛（临时议程项目 10）。大会第十九届会议的暂定日程表草案载于本文件附件。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章程》附件一所列各组国家名单（PBC.35/15/Rev.1）
- 大会筹备工作的会前非正式磋商结果报告。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主席的报告（GC.19/CRP.1）

项目 5. 大会代表的全权证书

按照《工发组织章程》第 8.1 条的规定，大会应由本组织全体成员的代表组成。本组织的成员资格由《章程》第 3 条规定。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27 条，各成员国代表的全权证书和代表团其他成员的姓名和职衔如有可能至迟应于该代表团

将出席的该届会议开幕前一周递交总干事。代表团的组成如果之后有变动，也应将此变动情况递交总干事。代表的全权证书应由有关成员国的国家元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签发。常驻本组织代表如其获任驻本组织之初的委任书明确说明其获授权可在大会各届会议上代表其本国政府，则无需专门的全权证书，但有一项谅解，即不排除该国政府以专门的全权证书委派另一人作为代表。

大会开始时应根据主席建议任命一个由九名成员组成的全权证书委员会。全权证书委员会的组成应以联合国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全权证书委员会的组成为基础。秘书处将分发一份关于代表全权证书情况的工作文件，其中包括全权证书委员会的组成情况。全权证书委员会应审查代表的全权证书并毫无拖延地向大会汇报，大会应对出现的任何问题作出决定（议事规则第 28 条）。

项目 6. 任命总干事

大会第十七届会议再次任命李勇先生为工发组织总干事，自 2017 年 11 月 28 日起任期四年，或直至大会第十九届常会任命的总干事就任时为止，两者中以日期较晚者为准（GC.17/Dec.9）。

根据《章程》第 11.2 条，总干事应由大会根据理事会的推荐任命，任期四年。因此，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决定，建议大会任命格尔德·穆勒（Gerd Müller）先生担任工发组织总干事，自 2021 年 12 月 6 日起任期四年，或直至大会第二十一届常会任命的总干事就任时为止，两者中以日期较晚者为准。

大会须遵循的总干事任用程序载于议事规则第 104 条。

根据议事规则第 103.4 条，大会还应审议理事会同时提交大会核准的关于规定总干事任用条款和条件并包括薪金和与该职务有关其他酬金的合同草案。任用合同如经大会核准，应由新任总干事和大会主席以本组织名义签署。

因此，大会将收到供审议的理事会 2021 年 7 月 12 日至 15 日举行的第四十九届会议产生的两项决定：

- 关于推荐一名总干事职位候选人的决定（IDB.49/Dec.3）；
- 关于总干事任用条款和条件的决定（IDB.49/Dec.4）。

7. 各机关成员选举²

(a) 工业发展理事会

根据《章程》第 9.1 条，工业发展理事会应由大会选出的本组织 53 个成员组成，选举时应适当照顾到公平地域分配原则。大会在选举理事会成员时，应按照下列办法分配席位：33 个理事会成员应从《章程》附件一 A 组和 C 组国家名单中选出，15 个成员从 B 组国家名单中选出，5 个成员从 D 组国家名单中选出。

² 见脚注 1。

根据《章程》第 9.2 条，“理事会成员的任期应自当选的那一届大会常会结束时开始，至四年后的大会常会结束时为止。理事会成员可连选连任。”*

目前，理事会由下列五十二个国家组成：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奥地利*、孟加拉国*、白俄罗斯**、巴西**、布基纳法索*、中国**、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埃及**、埃塞俄比亚*、芬兰**、德国**、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日本**、肯尼亚**、科威特**、卢森堡*、马里**、马耳他*、墨西哥**、摩洛哥**、纳米比亚**、荷兰菲律宾*、波兰**、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斯洛文尼亚**、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突尼斯*、土耳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赞比亚*，外加一个空缺**（C 组国家）。

(b) 方案和预算委员会

按照《章程》第 10.1 条的规定，方案和预算委员会应由大会选出的本组织 27 个成员组成，选举时应适当照顾到公平地域分配原则。大会在选举委员会成员时，应按下述办法分配席位：委员会 15 个成员应从《章程》附件一 A 组和 C 组国家名单中选出，9 个成员从 B 组国家名单中选出，3 个成员从 D 组国家名单中选出。

按照第 10.2 条的规定，“委员会成员的任期应自当选的那一届大会常会结束时开始，至两年后的大会常会结束时为止。委员会成员可连选连任。”

大会第十八届会议选出下列国家担任委员会成员，任期至 2021 年大会第十九届常会结束时为止：阿尔及利亚、奥地利、巴西、中国、古巴、芬兰、德国、匈牙利、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日本、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马耳他、墨西哥、摩洛哥、菲律宾、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士、突尼斯、土耳其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项目 8. 总干事关于本组织 2019 和 2020 年活动的年度报告

根据议事规则第 13.1(b)条的规定，大会每届常会的临时议程应包括总干事关于本组织活动的年度报告。因此，大会将收到分别提交理事会第四十八届和第四十九届会议的工发组织 2019 年和 2020 年年度报告：

- 《工发组织 2019 年年度报告》(IDB.48/2)
- 《工发组织 2020 年年度报告》(IDB.49/2)

* 任期至 2021 年大会第十九届常会闭幕时为止的二十七个国家（2017 年 11 月 30 日 GC.17/Dec.11 号决定）。

** 任期至 2023 年大会第二十届常会闭幕时为止的二十六个国家（2019 年 11 月 7 日 GC.18/Dec.8 号决定）。

项目 9. 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八和第四十九届常会工作报告

根据《章程》第 9.4(c)条的规定，理事会应向大会每届常会报告理事会的活动。自大会第十八届会议闭幕以来，理事会举行了两届常会。因此，大会将收到下述这些会议的报告：

- 工业发展理事会 2020 年 11 月 23 日至 25 日第四十八届会议工作报告 (GC.19/2)
- 工业发展理事会 2021 年 7 月 12 日至 15 日第四十九届会议工作报告 (GC.19/3)

项目 10. 工业发展问题论坛

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通过了关于大会第十九届会议筹备工作的 IDB.49/Dec.14 号决定。在该决定的(c)段，理事会同意在大会框架内举办一次工业发展问题论坛。除其他活动外，论坛将包括工发组织的第八次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论坛，第五次工发组织捐助方会议，以及正式发布《2022 年工业发展报告》，标题是“疫情后全球工业化的未来”。与会者将适时获得有关该论坛安排的通知。

大会将收到：

- 工业发展问题论坛。秘书处的议题文件 (GC.19/4)

项目 11. 财务事项

(a) 成员国分摊比额表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3.1(k)条，大会每届常会的临时议程应包括理事会对确定分摊比额表的建议。《章程》第 15 条规定，经常预算经费应由各成员按照分摊比额表的比例分担，分摊比额表应根据理事会提出的建议，由大会以出席并参加表决成员的三分之二多数制订。

大会将收到：

- 理事会关于 2022-2023 年分摊比额表的 IDB.49/Dec.7 号决定
- 2022-2023 年财政期分摊比额表。秘书处的说明 (IDB.49/6)

(b) 工发组织财务状况

议事规则第 13.1(1)条指出，临时议程应当包括需要大会采取行动或应提请大会注意的财务事项。在本项目下提请大会注意的情况将包括缴纳分摊会费的现状。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财务状况。总干事的报告 (GC.19/5)
- 分摊会费现状。秘书处的说明 (GC.19/CRP.2)

- 未用经费余额现状。秘书处的说明（GC.19/CRP.3）
- 关于请求恢复多米尼加共和国表决权的决定（IDB.49/Dec.6）。

(c) 周转基金

按照财务条例第 5.4 条的规定，大会应根据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的建议，然后根据理事会的建议确定周转基金的数额和用途。财务条例第 5.5(d)条规定，周转基金预缴款应按欧元分摊和缴纳。

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决定（IDB.17/Dec.8），2022-2023 两年期周转基金的数额和授权用途应保持与 2020-2021 两年期相同，即遵照 GC.2/Dec.27 号决定(b)段的规定执行。

大会将根据对 IDB.49/7 号文件的审议情况，就理事会关于 2022-2023 两年期周转基金数额和用途的建议采取行动。因此，大会将收到：

- 理事会关于 2022-2023 年周转基金的 IDB.49/Dec.8 号决定
- 2022-2023 两年期周转基金。总干事的提议（IDB.49/7）

(d) 任命外聘审计员

根据财务条例第 11.1 条，应按大会决定的方式和任期任命外聘审计员，该外聘审计员应是某一成员国的审计长（或行使同等职能的官员）。大会在 GC.18/Dec.7 号决定中决定任命俄罗斯联邦审计长担任工发组织的外聘审计员，任期两年，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大会必须就下列文件所载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任期的外聘审计员任命问题采取行动：

- 外聘审计员候选人提名。总干事的报告（IDB.49/10）
- 外聘审计员候选人提名。秘书处的说明（PBC.37/CRP.6）
- 外聘审计员候选人提名。总干事的报告（GC.19/22）
- 外聘审计员候选人提名。秘书处的说明（GC.19/CRP.8）

项目 12. 2022-2023 年方案和预算

根据《章程》第 14.4 条，大会将审议并以出席并参加表决成员的三分之二多数核准理事会提交的工作方案和相应的经常预算及业务预算。

大会将收到：

- 理事会关于 2022-2023 年方案和预算的 IDB.49/Dec.9 号决定
- 2022-2023 年方案和预算。总干事的提议（IDB.49/5）
- 2022-2023 年方案和预算。对总干事提议的调整（IDB.49/5/Add.1）

项目 13. 2022-2025 年中期方案框架

在 GC.15/Dec.17 号决定(e)段和(f)段中，大会要求有一个为期四年的中期方案框架。此外，理事会 IDB.44/Dec.10 号决定要求增订 2018-2021 年时期的中期方案框架。向理事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交了一份详细建议，其中包括在联合国大会 2016 年 12 月 21 日通过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71/243 号决议之后对方案所作的改进。根据 IDB.44/Dec.10 号决定确定的四年期限，向方案预算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和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交了对中期方案框架的期中审查。

因此，大会将收到：

- 2022-2025 年中期方案框架，一体化和扩大规模以取得更好的重建成果。总干事的建议（IDB.49/8）

项目 14. 工发组织和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包括新的驻地协调员系统和驻地网络

2017 年 6 月，联合国秘书长发布了关于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的第一份报告，并于 2017 年 12 月发表了第二份报告。2018 年 5 月 31 日，联合国大会通过了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重新定位的第 72/279 号决议。

理事会在 IDB.46/Dec.12 号决定中请总干事定期向方案和预算委员会、工业发展理事会和工发组织大会报告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相关事项。最新的报告载于 IDB.49/14 号文件。

大会将收到：

- 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总干事的报告（IDB.49/14）
- 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秘书处的说明（GC.19/CRP.4）

项目 15. 工发组织对 COVID-19 大流行病的应对措施

根据议事规则第 13.1(b)条，工发组织总干事在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第 36 届会议上提出了一个关于工发组织对 COVID-19 大流行病应对措施的项目（PBC.36/11），并介绍了各决策机构随后各届会议的情况（IDB.48/11、PBC.37/12、IDB.49/12），以通报 COVID-19 对工业发展的影响和工发组织针对这一危机及其社会经济后果的应对措施。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对 COVID-19 大流行病的应对措施。总干事的报告（GC.19/6）

项目 16. 工发组织与《阿布扎比宣言》有关的活动

大会第十八届会议在 GC.18/Res.1 号决议中通过了《阿布扎比宣言》。《宣言》重申工发组织的任务是通过加强各国政府、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之

间的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伙伴关系，在世界各地推动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以成功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与《阿布扎比宣言》有关的活动。总干事的报告（GC.19/7）

项目 17. 工发组织、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大会第十八届会议在 GC.18/Res.2 号决议中欢迎工发组织作为促进增强妇女经济权能和领导力的全球平台所发挥的作用，并强调性别问题必须继续成为可持续发展政策和干预措施的主流工作一部分，以及必须采取有针对性的行动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和女童的权能。

大会还请总干事全面有效地执行《2020-2023 年工发组织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战略》（GC.18/15）中概述的战略目标和优先行动领域，进一步加强努力，以实现人员配置方面的性别平等和创建一个有推进动力和对家庭友善以及不受骚扰的工作环境，并确保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强大的领导力和支持，推动性别平等工作和促进增强妇女权能，将此作为工发组织工作的一个组成部分。

大会第十八届会议除其他外，请总干事按照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的建议，定期在今后大会各届会议的一个专门项目下就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问题提出报告，并向大会第十九届会议提交一份有关大会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GC.18/Res.2）。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总干事的报告（GC.19/8）

项目 18. 工发组织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大会第十六届会议请总干事向成员国报告工发组织对实现《2030 年议程》的贡献，同时考虑到联合国秘书长的报告，以及全球指标框架（GC.16/Res.2）。在同一项决议中，大会还请总干事继续积极参与正在与其他国际组织和利益方就实现《2030 年议程》可持续发展目标 9 以及其他相关和相互联系的目标和具体目标的后续落实和审查机制而进行的讨论，并争取工发组织在其中发挥主导作用。

理事会在其第四十八届和第四十九届会议上，重申了工发组织按照 GC.15/Res.1 号和 GC.16/Res.2 号决议以及根据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第 2016/6 号结论和理事会 IDB.44/Dec.9 号决定(e)(-)段而对《2030 年议程》作出的贡献。将在以前文件的基础上向大会提交进一步的进展报告。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总干事的报告（IDB.49/17）

项目 19. 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

联合国大会关于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2016-2025 年）的第 70/293 号决议授权工发组织作为牵头组织，制定、实施和带领落实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并加强技术援助和特别为此目的而为非洲国家调动资源的努力。

理事会在 IDB.46/Dec.13 号决定中请总干事在提交给方案和预算委员会、工业发展理事会和大会的年度报告中定期通报在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方面取得的进展，并每季度向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相关议题非正式工作组通报这方面的进展情况。结合《工发组织 2018 年年度报告》第七章所载关于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的资料，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审议了一份报告（IDB.49/13）。

大会将收到：

- 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最新通报。总干事的报告（GC.19/9）
- 非洲联盟工业化和经济多样化问题首脑会议的报告。总干事的说明（GC.19/CRP.6）

项目 20. 工发组织与数字化转型和创新有关的活动

通过《阿布扎比宣言》（GC.18/Res.1），大会确认，与第四次工业革命相关的新技术同时具有变革性和颠覆性潜力，为推动包容型经济增长、减少不平等、促进可持续发展、恢复能力和人类福祉以及在循环经济框架内应对气候变化和保护环境提供了重要机会。因此，这些技术提供了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手段，同时也带来了挑战，例如各国之间的技术差距扩大、失业以及对工业安全和保障的威胁。

工发组织的《2022-2025 年中期方案框架》反映了工业发展的演变性质，以及成员国通过《利马宣言》和《阿布扎比宣言》颁布的优先事项，其中将“数字化转型和创新”确定为本组织三个相互关联的重点领域之一。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与数字化转型和创新有关的活动。总干事的报告（GC.19/10）

(a) 工发组织第四次工业革命战略框架

根据议事规则第 13.1(b)条，工发组织总干事介绍了本项目，以提供关于第四次工业革命的信息（IDB.49/CRP.11）。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注意到制定了促进第四次工业革命和数字化转型优先事项的战略框架（IDB.49/8）。这也是响应 GC.18/Res.1 号决议，大会在该决议中呼吁采取行动，特别是通过支持技术学习、技术转让和创新，充分利用新技术的潜力并减轻伴随的风险。

大会将收到：

- 2022-2030 年工发组织第四次工业革命战略框架。总干事的报告（GC.19/11）
- 《工发组织 2022-2030 年第四次工业革命战略框架：让第四次工业革命造福所有人》。总干事的最新通报（GC.19/CRP.7）

项目 21. 工发组织与气候变化、环境和能源有关的活动

(a) 工发组织与循环经济有关的活动

大会第十八届会议在其 GC.18/Res.1 号决议中确认，作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手段之一，循环经济既带来机遇，也带来挑战。大会还欢迎工发组织开展活动，支持各国政府和产业，以应对新的全球趋势，同时采用新的商业模式，包括循环经济。

理事会在其 IDB.49/Dec.10 号决定中请总干事在工发组织的任务授权和资源范围内，继续支持各产业毫不拖延地为循环经济作出贡献，在设计、生产流程和产品寿命管理方面采用高效的制造做法和创新，并提供相关服务。此外，大会还请总干事为成员国的循环经济专家组织技术会议和磋商，以促进交流最佳做法，并带动成员国的产业推广和采纳循环经济的原则和做法。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与循环经济有关的活动。总干事的报告（GC.19/12）

(b) 工发组织在环境和能源方面的活动

大会通过 GC.18/Res.7 号决议请总干事继续整合和扩大工发组织的能源和环境活动，并进一步加强由全球环境基金、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工业相关能源、气候和环境领域双边捐助方和多个捐助方举措联合供资的工发组织方案的执行效率和效力，并向工业发展理事会报告这些方案的情况。大会还请总干事向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关于执行 GC.18/Res.7 号决议的进一步发展情况。理事会在第四十八届和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审议了 IDB.48/17 号和 IDB.49/18 号文件。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与气候变化、环境和能源有关的活动。总干事的报告（GC.19/13）

(c) 工发组织应对气候变化的战略

根据议事规则第 13.1(b) 条，工发组织总干事提出了本项目，以提供有关气候变化对工业发展影响以及工发组织针对气候危机及其社会经济后果的应对措施的信息。这也是响应 GC.18/Res.3 号决议，大会在该决议中请总干事根据《工发组织中期方案框架》概述的战略和优先事项，继续开展工发组织应对气候变化的活动。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气候行动战略框架。总干事的报告（GC.19/14）
- 关于在工发组织各项业务和活动中传递气候影响效应的战略框架。秘书处的说明（GC.19/CRP.5）

项目 22. 工发组织与结构转型和部门专业知识有关的活动

(a) 工发组织与部门发展有关的活动，包括农办企业、贸易能力建设和创造就业

《工发组织 2019 年年度报告》（IDB.48/2）和《2020 年年度报告》（IDB.49/2）向成员国提供了关于工发组织与农办企业、贸易能力建设和创造就业有关活动的最新情况。在成员国批准《2022-2025 年中期方案框架》（IDB.49/8）之后，这三个主题在本组织业务工作中获得核心地位，反映了这些主题无论是作为先决条件、推动因素还是直接结果而在发展中国家经济结构转型过程中的关键重要性。

将向大会介绍有关这些议题的最新情况，资料载于：

- 工发组织与农办企业、贸易能力建设和创造就业有关的活动。总干事的报告（GC.19/15）

项目 23. 工发组织与《支援最不发达国家阿布扎比部长级宣言》有关的活动

大会第十八届会议在 GC.18/Res.8 号决议中注意到《支援最不发达国家阿布扎比部长级宣言》。另外，大会还请总干事向大会第十九届会议报告工发组织相关活动的情况。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活动。总干事的报告（GC.19/16）

项目 24. 工发组织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关的活动

大会第十八届会议在 GC.18/Res.3 号决议中注意到工发组织的《2019-2025 年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战略》（GC.18/CRP.5）。另外，大会还请总干事向工发大会第十九届会议报告该战略的执行情况。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有关的活动。总干事的报告（GC.19/17）

项目 25. 工发组织在考虑到《圣何塞宣言》的情况下与中等收入国家展开合作的有关活动

大会第十八届会议在 GC.18/Res.9 号决议中请总干事编写一份执行该决议的工作计划，提交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并向大会报告工发组织的相关活动。

理事会在 IDB.48/Dec.7 号决定中，请总干事通过与成员国的磋商过程最后确定关于实施《工发组织与中收入国家伙伴关系战略框架》的工作计划，并向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交新的文本。

理事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注意到该工作计划，决定在第五十届会议上继续审议该工作计划，并请求将该项目列入会议议程（IDB.49/Dec.11）。

大会将收到：

- 中等收入国家的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总干事的报告（GC.19/18）

项目 26. 工发组织关于冲突后/危机后局势的战略

理事会在第四十八届会议上回顾了 GC.10/Res.6 号决议，其中涉及：工发组织在摆脱危机情形后的国家开展的活动及总干事随后向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提交的关于工发组织在摆脱危机情形后的国家的活动情况报告（IDB.28/5）。理事会进一步注意到 2015 年对工发组织有关危机后干预措施进行的独立专题评价，其中建议制定一项关于工发组织危机后工作的战略和相关准则。

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注意到总干事的报告（IDB.48/16/Rev.1）以及 IDB.48/CRP.13 号文件所载工发组织关于冲突后/危机后局势的战略，并核准实施该战略。理事会进一步请总干事向大会第十九届会议报告工发组织关于冲突后/危机后局势战略的执行情况。

大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关于冲突后/危机后局势的战略。总干事的报告（GC.19/19）

项目 27. 人事事项，包括工发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大会将必须就选举工发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 2022 年和 2023 年候选人事宜采取行动。大会还似宜授权理事会就大会第二十届会议召开之前可能出缺的委员会任何职位进行选举。

大会将收到：

- 理事会关于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提名人选的 IDB.48/Dec.11 号决定
- 人事事项：工发组织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总干事的报告（GC.19/20）

项目 28. 与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政府组织及其他组织有关的事项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3 条，大会每届常会的临时议程均应包括工发组织按照《章程》第 19.1(a)条与之缔结了关系协定的专门机构、有关机构和其他政府间组织提出的报告，在与有关组织建立关系的协定有此规定的情况下，临时议程还应包括它们所提议的项目。

大会第一届会议通过的工发组织与政府间组织、政府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的关系准则（GC.1/Dec.41，附件）规定，总干事应向大会每届常会报告自上届常会以来由其代表本组织与政府间组织和政府组织缔结的任何协定，以及同期内与非政府组织建立任何咨商关系的情况。

将向大会提供关于与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关系状况的最新资料。

大会将收到：

- 与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政府组织和其他组织的关系。总干事的说明（GC.19/21）

项目 29. 第二十届会议的会期和地点

《章程》第 8.2(a)条规定，除非大会另有决定，大会应每两年举行一届常会。在总干事 2022-2023 年方案和概算中，已为举行大会第二十届会议拨出经费，会期为五个工作日。大会第二十届会议会期暂定为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1 日，在维也纳举行。

项目 30. 会议闭幕

大会第十九届会议——建设更美好的未来
2021年11月29日至12月3日

拟议的暂定工作日程表（混合形式会议）

11月29日，星期一	11月30日，星期二	12月1日，星期三	12月2日，星期四	12月3日，星期五
		专题活动 工发组织对2021年创新经济促进可持续发展国际年的贡献 上午8:20-9:20	专题活动 新投资形式作为COVID-19后持续复苏的驱动力 上午8:20-9:20	专题活动 通过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加速气候对成员国的效应 上午8:20-9:20
第1次全体会议 上午9:30-中午1:00 会议开幕 工发组织55周年 总干事的主旨发言 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致词 一般性辩论	第3次全体会议 上午9:30-中午12:15 一般性辩论 任命总干事 祝贺致词	第5次全体会议 上午9:30-中午1:00 一般性辩论	第7次全体会议 上午9:30-中午1:00 一般性辩论 大会代表的全权证书 任命外聘审计员	第9次全体会议 上午9:30-中午1:00 审议和通过决定和决议 向李勇先生致敬仪式 成员国发言 会议闭幕
总务委员会 下午2:15-2:45		全权证书委员会 （暂定） 上午9:30-10:15 主要委员会—第2次会议 （如有需要） 上午10:15-晚上11:30	主要委员会—第4次会议 （如有需要） 中午12:00-下午2:00	
第2次全体会议 下午3:00-4:30 专题活动 在COVID-19期间及以后，妇女作为向可持续工业转变的杠杆：工发组织性别平等动员奖	第4次全体会议 下午3:00-4:30 捐助方会议	第6次全体会议 下午3:00-4:30 发布《2022年工业发展报告》	第8次全体会议 下午3:00-6:30 一般性辩论（如有需要） 主要委员会—第5次会议 （如有需要） 下午4:30-6:30	
		专题活动 疫情大流行后的世界将是数字化的：第四次工业革命对发展中国家的影响 下午1:50-2:50	专题活动 重振工业政策——创建一个多边政策学习和知识共享全球工业政策论坛的前景 下午1:50-2:50	

11月29日, 星期一	11月30日, 星期二	12月1日, 星期三	12月2日, 星期四	12月3日, 星期五
工发组织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论坛 下午 4:30-6:30	一般性辩论 下午 4:30-6:30 主要委员会一第 1 次会议 (如有需要) 下午 4:30-6:30	一般性辩论 下午 4:30-6:30 主要委员会一第 3 次会议 (如有需要) 下午 4:30-6:30		
总干事招待会 下午 6:30-晚上 8:00				